

证券代码：835663

证券简称：灵狐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3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9号（财富园财富一号A栋6楼））

主办券商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二〇一七年三月

声 明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方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2
第二节 本次发行计划.....	3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1
第五节 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2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3

释 义

本公司、公司、灵狐科技	指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元	指	人民币元
MM 豆	指	灵狐科技 money 到 money 的广告投放系统
ROI	指	广告的投入产出比，涉及三个要素：相关性（Relevance）、原创性（Originality）、震撼性（Impact）
SCRM	指	社会化客户关系管理平台 Social-CRM
DSP 广告	指	DSP（Demand-Side Platform），就是需求方广告平台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证券简称：灵狐科技

三、证券代码：835663

四、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9号（财富园财富一号A栋6楼）

五、办公地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9号（财富园财富一号A栋6楼）

六、联系电话：010-82662899-806

七、法定代表人：金羽中

八、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吴晓斐

第二节 本次发行计划

一、本次发行目的

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支持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业务加速发展、产品技术加大投入等所需的流动资金补充。

二、发行对象

（一）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股权登记日与审议本方案相关事宜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同一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均享有优先认购权，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取整数。

参与优先认购的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须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方案后 5 日内主动联系公司并与公司签署《优先认购协议》，并按照公司发布的《发行认购公告》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户，逾期未与公司签署《优先认购协议》视为股东自愿放弃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即有优先认购权股东可先行认购本次发行之股份，其他投资者待有优先认购权股东认购后方可认购剩余发行之股份。

（二）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发行对象需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的股份。

本次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的合格的自然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公司现有

股东，合格投资者需与公司联系沟通并取得公司的确认后，于审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后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

本次发行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审议《关于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相关的议案时，有意向参与认购的董事及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须回避表决；对已参与表决的董事及在册股东，公司将不接受其及其关联方认购意向。

本次发行新增投资者累计不超过35名。由公司与主办券商依据认购对象、认购数量等情况，确定本次股票发行的最终投资者。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将采用定价方式，发行价格为 27.10 元/股。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公司资产质量等多种因素确定。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含）4,060,000 股，募集现金的总额不超过（含）110,000,000 元人民币。

五、公司挂牌以来分红派息对公司股票定价的影响

公司挂牌以来未有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除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售股份外，本次发行的股

票自发行完成后可以自由转让。

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业务加速发展、产品技术加大投入等所需的流动资金补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

具体包括几方面：

- 1) 加大公司在大流量、大数据、大IP以及头部内容等方面的投入，促进业务更加快速发展；
- 2) 公司对产品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
- 3) 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保证和补充。

公司已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正在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测算过程

(1) 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说明

2016 年公司开始布局三大产品线：数字营销业务、电商营销业务和移动营销业务。

①数字营销业务：传统企业互联网营销转型的刚性需求，支撑这个

市场规模的持续稳定扩张，这一方面来自于企业互联网营销预算的新增，另一方面来自于企业传给市场费用的转型支付（如迭代的传统公关公司份额）。作为公司最基础的业务，经过多年发展，数字营销业务已相对成熟，积累了近 300 家的客户规模，新客户也在正常拓展中。依照行业平均水平，该类业务营业收入维持 30%左右的年增长水平是比较稳定的。

②电商营销业务：目前公司以跨电商平台的广告投放系统 MM 豆产品作为基础，投放结果与客户的销售结果 ROI 提升挂钩，可以按营销结果分成，这是电商营销的客户真正需求。目前单一客户的年投放额在百万至叁千万之间，今年 MM 豆电商客户超过 10 家，主要投放在京东平台。考虑到 2017 年客户会加大天猫平台的投放，预计电商营销业务能够高速增长。

③微信营销业务：大中型客户通过微信平台聚合粉丝用户，是客户摆脱或弱化对京东等电商平台依赖、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运营结果的需求趋势。此类业务收入包括两部分：基于 SCRM 的用户聚合及运营管理服务收入、基于腾讯系资源（微博、手 Q 等）的朋友圈广告和 DSP 广告投放收入，移动端的广告（腾讯 DSP\微信朋友圈）投放。

公司所切入的互联网营销风口方向，三个模式的闭环可互为业务拓展支撑，比如通过数字营销的口碑推广需求切入电商平台广告的销量实现，再切入客户用户的微信平台聚合，反之亦然。这样的结果，可能导致原与公司只有单一需求合作的客户，同时新产生或选择另外的业务合作需求，即会出现同一客户的ARPU值倍增情况。

目前三大业务中，电商营销和移动（微信为主）营销业务，将切入大广告和大数据市场，近2~3年需要通过加大投入尽快扩大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因此需要大量的资金用来加大对大电商平台流量广告、移动流量广告市场的投入，对大IP以及头部内容等方面的投入，对公司级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以及高级技术人员的投入，其他互联网大平台资源、技术、创意人才引进的投入，以及其他运营周转资金等补充。

（2）本次募集资金的测算过程

流动资金估算是公司以预测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基础，综合考虑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影响，对构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

具体测算方法如下：

A、确定随收入变动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项目；

经营性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应收款

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

B、确定需要营运资金总量；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基期相应科目值占基期营业收入比重×预测期营业收入

预测期营运资本=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

本次测算以 2015 年为基期,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1.88%, 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42.01%, 假设公司 2016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均为 50%, 据此对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具体测算如下 (注: 本方案中公司对营业收入、相关财务比率的预测数据仅用于本次流动资金测算, 不构成盈利预测或承诺):

经营性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性流动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7,920,877.21	应付账款	31,268,387.26
应收账款	74,778,812.00	应付职工薪酬	2,633,581.47
预付款项	2,784,166.77	预收款项	1,270,801.88
其他应收款	5,818,950.90	应交税费	4,509,852.82
存货	976,433.54	其他应付款	222,771.04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122,279,240.42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39,905,394.47
2015 年营业收入	190,347,901.95		
经营性流动资产所占比例	64.24%	经营性流动负债所占比例	20.96%
预计 2016 年营业收入	285,521,852.93		
预计 2017 年营业收入	428,282,779.39		
预计增加的经营资产	275,128,290.95	预计增加的经营负债	89,787,137.56
预计需要流动资金	185,341,153.39		

根据上述测算, 公司 2017 年流动资金需求约为 18,534 万元,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货币资金为 2,766.55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1,000 万元, 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不足, 公司将自行筹措。

3、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 未发生募集资金情况。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议案如下：

- 1、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 200 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豁免核准发行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履行备案程序。

2、公司股东重庆中科普传媒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重庆市科学技术协会下属企业，本次股票发行尚需向重庆市财政局履行备案程序。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未发生变化，也不涉及新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二、公司本次发行以现金方式认购新增股份，不涉及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相关情况

三、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提升，资产负债结构更趋稳健，财务实力进一步增强。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对其它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的影响。

四、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第四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本次交易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3

项目经办人：马嘉鸿、张英歌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项目经办人：高瞻、苗帧

三、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项目经办人：李青龙、华瑜

第六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金羽中

李志高

高以成

汤 捷

宫晓静

全体监事签字：

滕妮妮

郭定平

王双双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签字页）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金羽中

宫晓静

季 捷

石 岩

徐衍龙

吴晓斐

张 林

陈小虎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0 日